

杨陵区财政局文件

杨政财社[2020]87号

9.15
张永红
张永红

杨陵区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0 年抗疫特别国债的通知

区民政局：

根据陕西省财政厅《关于下达 2020 年抗疫特别国债的通知》（陕财办预[2020]51 号）文件，现下达你单位抗疫特别国债 1568 万元，用于示范型养老中心建设项目，列入政府性基金预算，年终列政府收支分类科目“2340199 其他基础设施建设”。此项资金列入直达资金管理，并纳入中央财政直达资金监控系统全程监测，标识为“01004 抗疫特别国债”，贯穿资金分配、拨付、使用等整个环节，且保持不变。

此项资金用于基础设施建设，请你单位按照规定的使用范围，做好资金分配、使用和监管等工作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专款专用，同时上报绩效评估自评报告。

杨陵区财政局
2020 年 9 月 22 日

已办
2020.9.22